

黑龙江省绥化市经开区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A9、A10 及功能发酵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前公示

《黑龙江省绥化市经开区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A9、A10 及功能发酵制品项目》环境影响报告书目前已经编制完成，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(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)，现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向公众公开。

附件 1:《黑龙江省绥化市经开区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A9、A10 及功能发酵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;

附件 2:《黑龙江省绥化市经开区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A9、A10 及功能发酵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》。

公众可登录百度网盘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相关内容。

链接: 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5xwjpTpV_5PP7M6HNDnxPg

提取码: g3ne

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